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42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董事辞职暨聘任总经理、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董事会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收到黄建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黄建军先生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总经理职务，同时辞去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所担任的对应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黄建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黄建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补选杜若榕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聘任杜若榕女士为公司总经理，提名杜若榕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

●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及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6-040），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于 2026 年 5 月 9 日任期届满，鉴于相关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一、董事、总经理离任情况

(一) 离任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黄建军	董事、总经理、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6年5月14日	2026年5月9日，因董事会延期换届，顺延至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日	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否	\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黄建军先生的辞任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建军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黄建军先生已按照公司有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建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21,200 股，黄建军先生辞任后将严格遵守《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黄建军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防范化解风险、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会对黄建军先生在任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总经理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拟聘任总经理杜若榕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若榕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顺延至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日）。

三、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杜若榕女士为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拟任董事杜若榕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董事会提名杜若榕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杜若榕女士的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顺延至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日）。

特此公告。

附件：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总经理杜若榕女士简历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附件：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总经理杜若榕女士简历

杜若榕，中国国籍，女，1989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高级经济师。2014年7月-2016年1月，就职于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2016年1月-2018年12月，就职于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任业务部总经理助理；2018年12月-2021年1月，就职于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资本运营部投资管理与风控岗；2021年1月-2021年8月，就职于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公司，任投资审批岗；2021年8月-2022年7月，就职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资本运营部并购重组岗；2022年7月-2022年9月，就职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投资发展部（资本运营部）并购重组岗；2022年9月-2025年3月，就职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投资发展部（资本运营部）副部长；2024年3月-2026年5月，兼任四川天府春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已离任）；2025年3月-2026年5月，就职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战略及投资发展部副部长（现已离任）；2025年11月-至今，任天府信托非执行董事；2026年5月14日起，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6年5月14日起，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除上述关系外，杜若榕女士与宏达股份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杜若榕女士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目前，杜若榕女士未持有宏达股份股票。